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石财报告〔2023〕24号 签发人：李剑宁

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县人民政府：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关于审计整改的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现将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项目基本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对我单位进行了石林县本级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情况审计，我单位按照县审计局要求，积极提供相关资料，配合县审计局完成审计工作。

二、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预算编制不科学，导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未能执行”的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深入县属国有企业开展调研，全面掌握县属国有企业经营状况。**二是**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流程，明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的原则和标准，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三是**加强对预算编制人员的培训，避免出现编制错误和不合理的情况。

（二）关于“往来款5443万元年度未及时清理”的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经过督促催收，已收到企业款项消化往来款3800万元。我单位将持续加强督促企业加快回款进度，于2023年度内将县财政垫付的本应由企业承担的政府性基金债务本息资金入库，化解剩余暂付款1643万元。

三、审计建议采纳情况

（一）关于“加强往来款项的清理，及时催收应缴的款项，确保资金安全、完整”的建议

采纳情况：我单位认真研究，积极采纳。今后将严格按照《预算法》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强往来款项管理，及时清理催收应收款项，确保资金安全、完整，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关于“加强企业管理，提升企业年度经营预测性，科学合理地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确保预算有效执行”的建议

采纳情况：我单位认真研究，积极采纳。今后将继续完善和细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流程，明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的原则和标准，深入县属国有企业开展调研，全面掌握县属国有企业经营状况，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3年11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此页无正文）

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17日印发